

# 鹤山市审计局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 年度报告

2021 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的正确领导下，推动全面依法治国，依法全面履行审计职能，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来深化改革、推动发展、维护稳定，依法治理经济，切实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我局今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 （一）坚持依法行政，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

#### 1. 推动重大政策跟踪落实审计

为加强市场调节作用，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在 2021 年重大政策落实措施跟踪审计中，我局对中小企业资金筹集管理使用情况、降低税费负担、政府消费券发放、家电惠民政策落实、我市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安全情况、中央直达资金使用等情况开展专项审计。通过审计，促进有关部门将政策落实到位，推动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更好结合。

#### 2. 开展财政全覆盖审计

今年，由我局财政审计全覆盖工作领导小组牵头，依托大数据分析平台，“数据分析小组”对采集到的 56 个市直一级预算单位的财务和电子数据进行分析比对，指出存在问题，促进了我市财政资金的规范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 3. 关注民生保障，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开展水利专项资金、创文专项资金、桃源镇污水预处理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相关资金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审计。督促审计发现问题整改，促进社会公共资金高效运行，更好助力民生改善与经济发展良性循环。

#### 4. 规范公共权力运行，加强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我局今年共完成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8 个。通过审计揭示和反映风险隐患及制度性问题，推动建章立制，促进领导干部守法守纪、守规尽责、廉洁用权、秉公用权、维护经济社会安全。

##### （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要求全局干部职工深刻体会、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的基本观点、思想精髓和核心要义，自觉运用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的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新要求指导法治建设和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 （三）开展新法专题学习

在全市审计机关集中整训活动中，我局法律顾问李静染律师以视频直播的方式，为全市审计人员开展新修订《行政处罚法》专题培训，帮助解答我们在业务中遇到的法律问题。我局高度重视法律顾问工作，以此项工作助力依法审计，进一步规范履责，合力防范审计风险，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按照《广东省审计机关 2021-2022 年度普法工作方案》要求，结合宪法宣传周——宪法进机关主题活动，我局组织学习新

修订《审计法》并举行学习交流分享会，认真领会新《审计法》的精神主旨、重要意义和主要内容。

#### （四）依法落实信息公开

根据《鹤山市审计局信息公开指南》，今年在局网站平台向社会公开《鹤山市审计局 2020 年度国家和省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跟踪审计结果》《关于鹤山市 2020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关于鹤山市 2019 年度市级财政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有序推进审计信息公开，依法保障公民的知情权。

## 二、本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普法工作的创新性不够。普法形式比较单调，法律法规内容严谨单调，普法对象容易感到枯燥，普法内容不易入脑入心。

二是审计人员法治思维有待进一步强化。我局审计人员虽能做到认真学习法律法规，但大多是财会专业知识背景，未能灵活运用各项法律法规，造成审计工作任务与审计法治人才的不平衡。

三是与新形势、新要求仍存在差距。新时代党和国家赋予审计机关新的政治任务，审计人员的学习重点大多放在本领域，对其他领域的学习重视不够，依法审计的能力还需进一步提升。

##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

## 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 （一）加强局法治建设组织领导，提高政治站位

市审计局党政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切实扛起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职责。通过党组会、党支部会、全局会议等，积极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同时，加强本单位法治建设组织领导，始终坚持以局主要领导为组长，班子其他成员为组员，相关股室为办公室成员的法治建设领导小组统领法治工作的管理格局，将法治建设工作列入全局综合性重点工作。

### （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狠抓审计质量

局党政主要负责人按照《鹤山市 2021 年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要点》要求，部署落实工作任务。坚持依法审计，严格审计执法程序，带队开展审计项目，严格落实我局审计业务会议制度，执行三级把关，采取“审计+复核+审理”的形式，强化审计组长、审计业务部门负责人、审理机构的责任。在审计结束后，要求审计组针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突出审计整改重点，明确审计整改责任，督促被审计单位的整改落实，强化审计结果运用。

### （三）履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强化政务公开工作

今年通过续聘法律顾问，继续协助我局处理日常法律事务。以面谈、电话、粤政易、邮件等方式向法律顾问询问工作相关法律意见 13 条，对我局工作中涉及的各类法律问题提供法律咨询和意见。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逐步加大审计结果公告力度，完善审计信息公开制度，不断增强审计工作的开放性和透明度。

#### （四）督促干部职工依法行政，强化法治建设工作

坚持多措并举，切实发挥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统筹、协调和领导核心作用，多次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法治建设工作。及时按照《鹤山市 2021 年依法行政工作要点》的要求和我局职责分工，细化工作任务，将法治建设工作与审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

#### （六）认真落实学法用法制度和“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

抓好公职人员学法全覆盖，推动全体机关公职人员主动学法。要求全体干部职工参加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我局参与率与优秀率都达到 100%。结合审计业务会议加强学习审计法律法规，将审计法律法规列为全局审计人员普法学习的重点，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结合国家宪法日等时间节点，开展宪法进机关主题活动，充分调动全体党员干部学习的自觉性和积极性，推动增强宪法法律意识。

### 四、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推进普法工作

继续通过多种方式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党组先学一步、深学一层、做好表率。全面把握“十

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和 2035 年远景目标，进一步增强做好审计工作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大局发展的政治责任感。向全市各镇（街）、市直部门传达上级及我市内部审计有关文件精神 and 业务知识培训。

## （二）加强全局人员学法，配强审计队伍

持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通过集体学习、小组讨论交流等形式。一是在局内广泛开展新修订《审计法》宣传学习活动。二是做好党内法规的学习，结合每月组织生活清单开展党支部会议学习。三是抓好审计业务相关法律法规学习，推进审计相关法律学习常态化，不断提高依法审计水平。四是根据特殊的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及时组织相关学习。

## （三）坚持依法审计，切实提高审计质量

### 1. 科学规划安排，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

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基本实现全覆盖，对一些重点项目实行全过程监督。

### 2. 继续完善审计执法制度

根据审计工作实际，不断完善审计执法制度体系建设，健全审计质量风险控制机制，积极开展审计项目质量检查，有效防范审计风险。按照《鹤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落实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处理工作的通知》，压紧压实被审计单位整改责任，推动整改事项落实到位。

## （四）结合我市“八五”普法规划

积极谋划我局“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工作和“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在参与基层党建活动中，积极开展法治主题宣传，热情接待市民群众，普及审计法律法规，加强群众对审计工作的认识。重视每一次审计进点会、现场审计和审计回访等机会，在开展审计业务过程中创新普法工作，加强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工作的理解和支持，规范自身行为。